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劉全貴
電話：08-7320415#3674
傳真：08-7323291
電子信箱：a002303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東港鎮東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前字第11218492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請至下列網址下載(<http://odatt.pthg.gov.tw/>)
(4529698_11218492500_1_4529698_11218492500_1.pdf、
4529698_11218492500_1_4529698_11218492500_2.pdf)

主旨：衛生福利部「傳染病分類及第四類與第五類傳染病之防治措施」，業經該部於本(112)年4月28日以衛授疾字第1120100478號公告修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5月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5927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附件公告於「屏東縣教保資源網/文件下載/防疫及衛生/防疫業務」項下，請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本縣各鄉鎮立幼兒園、私立教保服務機構

副本：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、屏東縣體育發展中心、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、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前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